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8月07日至2024年11月06日止。

第 7842030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08日

商 标

# 沃爱购

申 请 人 西安苏秦通讯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北关正街31号开元北方大厦1幢1单元00802室

代理机构 北京高沃国际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类：染料；颜料；饮料色素；食用色素；打印机和复印机用墨水；已填充可食用墨的打印机墨盒；油漆；防腐蚀剂；松香；天然树脂